

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 
征文 第十季

用兴趣丰盈生活

王南海

读汪曾祺散文《五味》,“一个人口味最好杂一点,耳音要好一些,能多听懂几种方言。口味单调一点,耳音差一点,也不要紧,最要紧的是,对生活的兴趣要广一点。”

生活要有趣,需要有一双发现美的眼睛,感受美的心灵。汪先生曾在《人间草木》中写冰西瓜,“西瓜以绳络悬于井中,下午剖食,一刀下去,咔嚓有声,凉气四溢,连眼睛都是凉的。”读来,颇为有趣。我也喜欢在游走的时候,观察这些有趣的人和事,就会感觉生活趣味十足。

想来,人间最美的是烟火气,而对美食的孜孜以求也是人们喜欢的。跟着大师学习制作美食,跟着网络上的教程亲手制作花馒头、蛋糕,每一次的烘焙经历,都是一种难得的体验。当我们可以亲手制作出来美食时,那种成就感爆棚的感觉,棒极了。

兴趣广泛,是一件挺有意思的事。我喜欢钢琴,感觉弹钢琴的女人极有气质和修养。我从认识琴键开始,慢慢地摸索,从开头的一指禅,磕磕巴巴地弹,到后来终于能流畅地把一首曲目弹下来时,心里满满的成就感。弹琴丰富了我的生活,每当一天的工作结束,可以缓缓地弹一首自己喜欢的曲子,那种放松、快乐的状态千金不换。

我喜欢骑行,喜欢骑行时自由自在的感觉,在骑行的队伍中,更认识了一些热爱骑行的朋友。他们都是从学习骑行的动作开始,继而学习自行车的维修和保养。每个周末都坚持几十公里的长途训练。这些朋友



春妆如画

潘玉毅

从骨子里来说,春姑娘与世间爱美的女子一般无二。因悦己者喜,为悦己者容。她喜欢捋伤自己,也曾“蛾眉用心扫”,也曾“呵手试梅妆”,也曾“芙蓉作脸,眉拂远山”。

整个过程是那样自然,那样令人赏心悦目:给大地加一加温度,化雪为水,掬以敷脸,再用山间云雾给自己上层面霜,选择适合自己肤色的色号,上粉底液,上遮瑕,美美地固定底妆。

至于彩妆部分,春日里可选的款式有很多:桃花妆,橙粉妆,清新眉妆……各有各的好看。但要说最流行与最风靡,莫过于碧玉妆。

春姑娘的眉笔一挥,道旁芳草,山中佳木,纷纷用新绿开启又一年的荣枯。它们看起来毛茸茸的、沉甸甸的、鲜嫩嫩的,煞是可爱,就连倒映在水里的影子,也别具生气。这时节的杨柳是绿的,香樟是绿的,杨梅树是绿的,麦苗是绿的,野草是绿的,水稻秧也是绿的,仿佛颜料盒里明明有很多种颜料,有人独独打翻了那个盛有绿色颜料的盒子。山川,菜畦,乡村,城市,皆着它之色彩。

当然,正如画板之上通常不会只有一种颜色,春天的妆容里也有粉如霞、红如火、白如玉、黑如墨。确切地说,论色彩的纷杂,春天要远胜于其他三季。

毫无疑问,春姑娘有一双巧手,将自己装扮得异常好看与灵动。她以大地为舞台,柔荑轻挥,把生旦净末丑等角色全都搬了上来。“绰约新



中,有很多人骑行了川藏线和滇藏线,他们是资深的骑友。我们在一起,交流着旅行带来的乐趣。他们向我分享骑行川藏线时,遇到山川的大开大合之美,以及在骑行过程中,遇到的惊喜与感动。这个爱好,让每一个人感觉生命美好,人生值得。

我喜欢普洱茶。为了喝到一杯地道的普洱茶,我和爱人飞到西双版纳去寻一盏茶。在那里,我们遇到了同样爱茶的朋友。他开着一辆吉普车,翻山越岭只为寻到他心中的那片古茶园。在那里,他走了很多泥路,看到了很多娇媚的茶花。他定居在拉祜族山寨里,也拥有自己的一片古茶园。他总是说:“这是自然最美的恩赐。古茶园不施任何肥料,自然而然地生长,亘古不曾改变。”他悉心研究制茶工艺,制茶时极为严肃,要求的制茶环境也极为苛刻。也许因为他的执着,他竟然成为当地很有名气的制茶高手,他把爱好做成了事业,每一天过得都很开心。

看小林漫画的作者小林《等一朵花开》中说:“可以做木工,为了打造一张完美的小凳子,耗上你所有的业余时间;可以去拍昆虫,为了等一只蝉蜕壳,能在森林里蹲上三天。可以练书法,为了写好欧阳询,把整本九成宫每个字勾描下来写上一万次。”

我们也许终其一生,都不会成为某个领域的专家,也许我们一生的努力,只能是个平凡的人。可是,兴趣会丰盈我们的生活,让每一天充满了快乐和惊喜。兴趣广一点,你会每天像个孩子般去探索,去发现这个世界的精彩。

妆玉有辉”,她先把玉兰化妆成小生模样,枝干挺拔,端方如莲。接着,她又把樱花化妆成花旦模样,“花如霞落人如醉”,樱花盛开时的轻盈婉约、谢落时的凄美哀伤将角色气质拿捏得恰到好处。至于净角,非牡丹莫属,华贵大气,符合角色脸谱的浓墨重彩;末角为油菜花,低调内敛,甘为绿叶,却自有不可或缺之处;丑角则是蒲公英,步态滑稽,诙谐灵动。当然,一个高明的导演或是化妆师,肯定不只有一套方案,这不,桃,李,杏,梨,迎春,也都在一边扮上了。

戏台上有唱念做打,戏台下有观者如潮。小鸟站在视野开阔的枝头看,鸣啭即是他们的喝彩声;虫子蹲在密密的草丛里看,虽看不真切,但不妨碍他们“随人道短长”;鱼儿浮出水面仰着脖子看,独特的视角竟让他们有意外发现——你看,你看,水底下也藏着一个春天哩。对于春妆的欢喜,动物尚且如此,更不要说人了。

“诗家清景在新春,绿柳才黄半未匀。若待上林花似锦,出门俱是看花人。”循着唐人杨巨源的诗句而往,发现春游早成国人的传统,不然每至黄昏与周末,山边,水边,田埂两头,何以聚集如此多的游客呢?

在他们的不约而同中,在他们的笑脸盈盈里,春妆的好看显露无疑。而我所钟爱的,还有记忆里她的烟熏妆——那一缕缕从屋顶烟囱冒出的透着饭香的袅袅炊烟,始终为我指引着家的方向。

父亲的“百草园”

刘恋

别人爱种花,父亲却偏爱种草。在老家的旧房子旁,有一块杂草丛生的荒地,父亲退休之后,闲着无事,就悉心地打理了起来。春去秋来,四季流转,几年的光景,荒地披上了青翠的外衣,杂草也变成了能治病救人的药草。我调侃父亲,说他“妙手回春”,把菜园变成了“百草园”。

父亲对“百草园”颇为用心,拓荒时更是费力。“晨兴理荒秽,带月荷锄归”,用这句诗来描述,再合适不过。花了大半个月的时间,他除草,一点点松土,直至褐红色的泥土渐渐显露。种植之前,还要再深耕土壤,并深埋基肥。为了保证质量,药草是万万不能用化肥的,父亲便去了村头养牛的老张家,使用腐熟的农家肥让这片土地肥沃。

每次去看望父亲,他总是要先领着我“百草园”逛逛。我劝他,退休应该安逸地享受生活,他却回答:“侍弄这些药草,就是安逸!”看着那些长势喜人的药草,他总要一边拾掇着,一边饶有兴趣地给我介绍。还别说,在他的科普下,我也渐渐地园中的药草有了认识:开着紫色小花的矮小植株,是紫丁;初开为白色后转为黄色的,是金银花;结圆圆的黑色小果子的,是龙葵;顶着一串绿珠子的,是麦冬……

不同的药草,有不一样的生长周期,“百草园”陆陆续续会有些收成。在老家,若是父亲夜里听见我房间里传来阵阵咳嗽声,第二天清晨,桌上便多了一碗药茶。外出工作,也总能收到他从老家捎来的药草。春天,容易干燥,父亲便寄来蒲公英,说泡水喝能预防上火;夏天,天气炎热,金银花疏风散热,刚好合适;到了秋天,则准备了麦冬,养阴生津,润肺清心;冬天,就寄来了生姜……春来冬往,满满都是父亲的惦记。

这个“百草园”,是父亲退休之后的游乐园,亦是爱的后花园。他的关爱就如同那园里的药草,不妩媚,却实在。转眼,又到了温暖的春天,一木一草生,适逢药草繁盛的黄金时节,“百草园”里又是一片热闹的景象了,父亲的爱又乘风而来。